



国家知识产权局

610000

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华府大道1段1号蓝润ISC2栋1单元2008号 成都天汇致远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陆岩(028-87763797)

发文日：

2020年03月18日



申请号或专利号：201921329958.X

发文序号：2020031201414860

申请人或专利权人：西南石油大学

发明创造名称：一种用于实验教学的机械密封测试装置

授予实用新型专利权通知书

1. 根据专利法第四十条及实施细则第五十四条的规定，上述实用新型申请经初步审查，没有发现驳回理由，现作出授予实用新型专利权的通知。

申请人收到本通知书后，还应当按照办理登记手续通知书的规定办理登记手续。

申请人办理登记手续后，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授予实用新型专利权的决定，颁发相应的专利证书，同时予以登记和公告。

期满未办理登记手续的，视为放弃取得专利权的权利。

2. 授予专利权的实用新型申请是以
2020年2月27日提交的说明书；
2020年2月27日提交的说明书附图；
2020年2月27日提交的权利要求书；
2020年2月27日提交的说明书摘要；
2019年8月16日提交的摘要附图为基础的。

3. 审查员依职权修改内容为：

注：在本通知书发出后收到的申请人主动修改的申请文件，不予考虑。

审查员：尹春梅

审查部门：专利审查协作北京中心实用新型审查部

联系电话：010-53960520



220601
2010.2

纸件申请，回函请寄：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6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收
电子申请，应当通过电子专利申请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。除另有规定外，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。